

長榮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 專業教室與實習工廠巡查紀錄表

日期：105 年 3 月 29 日(星期：二) 巡查時間：上午/下午 10:40 105.3.16

班級	課程名稱	節數	任課教師	地點	發現情形 (代號)	簡述巡查情形 (備註)
製二忠	電腦繪圖	1~5	賴明德	電腦繪圖教室		
製二忠	機械基礎實習	7~8	楊欽智	機械基礎實習教室		
製三忠	電腦輔助製造	6~7	王台華	電腦繪圖教室		
製一忠	機械製圖實習	1~3	賴明德	製圖教室		
	製圖實習	4~6				
	立體製圖	7~8				
機電一忠	配線實習+ 機械電學實習	1~5	王名閔	低壓工配實習工廠		
資三忠	專題製作	1~4	馬書炆	3F 電子電路實習工廠		
資三孝	專題製作	5~8	黃本善	3F 電子電路實習工廠		
資二忠	數位邏輯實習	6~8	周家羽	2F 微處理機數位邏輯實習工廠		
資二仁	數位邏輯實習	2~4	郭恆鳴	2F 微處理機數位邏輯實習工廠		
資一孝	電腦硬體裝修	1~4	張棟樑	電腦教室 7F 第 9 間		
電二忠	專題+可程式控制	3~8	林聯昇	基本電學實習工廠		
電三忠	電工機械實習	1~3	蔡清興	電機實習工廠		
觀一孝	餐旅服務技術	1~4	成威廷	餐旅服務教室		
觀一仁	飲料與調酒	5~8	林榆姍	飲料與調酒教室		
觀二孝	中西式點心	5~8	張子蘋	烘焙教室		
美二忠	設計攝影	1~3	賴明樹	攝影教室		
美二孝	陶藝設計	5~8	謝志賢	網版印刷教室		
實習處 追蹤處理	事實原因				協調情況	

其他事實記錄：☐ 1. 本巡堂時段各班上課正常 ☐ 2. 其他建議事項如下欄：

建議及記錄

巡堂人員	陳春南 如林月珍	實習組長	實習就業組長 連清田
會 簽		實習主任	如下建議
校長批示	校長 王昭卿		實習處主任 林月珍 105.3.29

☆ 2. 地點修改，因群科檢定在即，故老師先行另至他處增加演練。

1. 依本學期試辦之九次共同(校長/實習處/人事/群科)巡堂模式，【每次只固定巡查一群科】，提出實習處說明。誠如此次排定 3/29(三)第三節，對照表定該時【商業群】只有一班實習課，以四人排定時段卻只巡堂一班有違人力成效，故建議是否未來就所分配四人小組，在排定時段內【可共同巡查不分群科之實習課程教學狀況】，可收彼此觀摩與學習之效且提升共同稽核多方意見。敬請 校長裁示。

實習處 105.3.29

長榮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 專業教室與實習工廠巡查紀錄表

日期：105 年 3 月 29 日(星期：二) 巡查時間：上午/下午 10:40 105.3.16

班級	課程名稱	節數	任課教師	地點	發現情形 (代號)	簡述巡查情形 (備註)
製二忠	電腦繪圖	1~5	賴明德	電腦繪圖教室		
製二忠	機械基礎實習	7~8	楊欽智	機械基礎實習教室		
製三忠	電腦輔助製造	6~7	王台華	電腦繪圖教室		
製一忠	機械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 立體製圖	1~3 4~6 7~8	賴明德	製圖教室		
機電一忠	配線實習+ 機械電學實習	1~5	王名閔	低壓工配實習工廠		
資三忠	專題製作	1~4	馬書炫	3F 電子電路實習工廠		
資三孝	專題製作	5~8	黃本善	3F 電子電路實習工廠		
資二忠	數位邏輯實習	6~8	周家羽	2F 微處理機數位邏輯實習工廠		
資二仁	數位邏輯實習	2~4	郭恆鳴	2F 微處理機數位邏輯實習工廠		
資一孝	電腦硬體裝修	1~4	張棟樑	電腦教室 7F 第 9 間		
電二忠	專題+可程式控制	3~8	林聯昇	基本電學實習工廠		
電三忠	電工機械實習	1~3	蔡清興	電機實習工廠		
觀一孝	餐旅服務技術	1~4	成威廷	餐旅服務教室		
觀一仁	飲料與調酒	5~8	林榆姍	飲料與調酒教室		
觀二孝	中西式點心	5~8	張子蘋	烘焙教室		
美二忠	設計攝影	1~3	賴明樹	攝影教室		
美二孝	陶藝設計	5~8	謝志賢	網版印刷教室		

實習處	事實原因	協調情況
追蹤處理		

其他事實記錄：☐ 1. 本巡堂時段各班上課正常 ☐ 2. 其他建議事項如下欄：

建議及記錄	
巡堂人員	連清田 林月珍 林主仁 林主仁
會簽	實習組長 實習主任
校長批示	如下建議 實習處主任 林月珍 105.3.29

20160329



依本學期試辦之九次共同(校長/實習處/人事/群科)巡堂模式，【每次只固定巡查一群科】，提出實習處說明。誠如此次排定 3/29(三)第三節，對照表定該時【商業群】只有一班實習課，以四人排定時段卻只巡堂一班有違人力成效，故建議是否未來就所分配四人小組，在排定時段內【可共同巡查不分群科之實習課程教學狀況】，可收彼此觀摩與學習之效且提升共同稽核多方意見。敬請 校長裁示。

實習處 105.3.29

※如遇重大事故發生，立即陳報 校長，以掌握處理機制與時效。

長榮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 專業教室與實習工廠巡查紀錄表

日期：105 年 3 月 29 日(星期：二) 巡查時間：上午/下午 10:40 105.3.16

班級	課程名稱	節數	任課教師	地點	發現情形 (代號)	簡述巡查情形 (備註)
製二忠	電腦繪圖	1~5	賴明德	電腦繪圖教室		
製二忠	機械基礎實習	7~8	楊欽智	機械基礎實習教室		
製三忠	電腦輔助製造	6~7	王台華	電腦繪圖教室		
製一忠	機械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 立體製圖	1~3 4~6 7~8	賴明德	製圖教室		
機電一忠	配線實習+ 機械電學實習	1~5	王名閔	低壓工配實習工廠		
資三忠	專題製作	1~4	馬書炆	3F 電子電路實習工廠		
資三孝	專題製作	5~8	黃本善	3F 電子電路實習工廠		
資二忠	數位邏輯實習	6~8	周家羽	2F 微處理機數位邏輯實習工廠		
資二仁	數位邏輯實習	2~4	郭恆鳴	2F 微處理機數位邏輯實習工廠		
資一孝	電腦硬體裝修	1~4	張棟樑	電腦教室 7F 第 9 間		
電二忠	專題+可程式控制	3~8	林聯昇	基本電學實習工廠		
電三忠	電工機械實習	1~3	蔡清興	電機實習工廠		
觀一孝	餐旅服務技術	1~4	成威廷	餐旅服務教室 <u>飲調乙</u>		
觀一仁	飲料與調酒	5~8	林榆姍	飲料與調酒教室		
觀二孝	中西式點心	5~8	張子蘋	烘焙教室		
美二忠	設計攝影	1~3	賴明樹	攝影教室		
美二孝	陶藝設計	5~8	謝志賢	網版印刷教室		

實習處 追蹤處理	事實原因	協調情況
-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

其他事實記錄：☐ 1. 本巡堂時段各班上課正常 ☐ 2. 其他建議事項如下欄：

建議及記錄

巡堂人員	實習組長	實習主任	實習就業組長 <u>連清田</u>	實習處主任 <u>林月珍</u> 105.3.29
會 簽	<u>蔡同榮</u>	<u>林月珍</u>	<u>如下建議</u>	
校長批示	<u>校長王昭卿</u>			



20/60328

依本學期試辦之九次共同(校長/實習處/人事/群科)巡堂模式，【每次只固定巡查一群科】，提出實習處說明。誠如此次排定 3/29(三)第三節，對照表定該時【商業群】只有一班實習課，以四人排定時段卻只巡堂一班有違人力成效，故建議是否未來就所分配四人小組，在排定時段內【可共同巡查不分群科之實習課程教學狀況】，可收彼此觀摩與學習之效且提升共同稽核多方意見。敬請 校長裁示。

實習處 105.3.29

※如遇重大事故發生，立即陳報 校長，以掌握處理機制與時效。

長榮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 專業教室與實習工廠巡查紀錄表

日期: 105 年 3 月 29 日 (星期: 二) 巡查時間: 上午/下午 10:30 105.3.16

班級	課程名稱	節數	任課教師	地點	發現情形 (代號)	簡述巡查情形 (備註)
製二忠	電腦繪圖	1~5	賴明德	電腦繪圖教室		
製二忠	機械基礎實習	7~8	楊欽智	機械基礎實習教室		
製三忠	電腦輔助製造	6~7	王台華	電腦繪圖教室		
製一忠	機械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 立體製圖	1~3 4~6 7~8	賴明德	製圖教室		
機電一忠	配線實習+ 機械電學實習	1~5	王名閔	低壓工配實習工廠		
資三忠	專題製作	1~4	馬書炫	3F 電子電路實習工廠		
資三孝	專題製作	5~8	黃本善	3F 電子電路實習工廠		
資二忠	數位邏輯實習	6~8	周家羽	2F 微處理機數位邏輯實習工廠		
資二仁	數位邏輯實習	2~4	郭恆鳴	2F 微處理機數位邏輯實習工廠		
資一孝	電腦硬體裝修	1~4	張棟樑	電腦教室 7F 第 9 間		
電二忠	專題+可程式控制	3~8	林聯昇	基本電學實習工廠		
電三忠	電工機械實習	1~3	蔡清興	電機實習工廠		
觀一孝	餐旅服務技術	1~4	成威廷	餐旅服務教室		
觀一仁	飲料與調酒	5~8	林榆姍	飲料與調酒教室		
觀二孝	中西式點心	5~8	張子蘋	烘焙教室		
美二忠	設計攝影	1~3	賴明樹	攝影教室		
美二孝	陶藝設計	5~8	謝志賢	網版印刷教室		
實習處 追蹤處理	事實原因				協調情況	

其他事實記錄: ☐ 1. 本巡堂時段各班上課正常 ☐ 2. 其他建議事項如下欄:

建議及記錄

巡堂人員	黃至華	實習組長	實習就業連清田
會簽	林主任	實習主任	
校長批示	校長 王昭德		

20160329

依本學期試辦之九次共同(校長/實習處/人事/群科)巡堂模式,【每次只固定巡查一群科】,提出實習處說明。誠如此次排定 3/29(三)第三節,對照表定該時【商業群】只有一班實習課,以四人排定時段卻只巡堂一班有違人力成效,故建議是否未來就所分配四人小組,在排定時段內【可共同巡查不分群科之實習課程教學狀況】,可收彼此觀摩與學習之效且提升共同稽核多方意見。敬請 校長裁示。

實習處 105.3.29